

屯門區議會
2016-2017 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轄下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
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6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徐 帆先生	（召集人兼地委會副主席）	屯門區議員
林頌鎧先生		屯門區議員
龍瑞卿女士		屯門區議員
曾憲康先生		屯門區議員
甘文鋒先生		屯門區議員
巫成鋒先生		屯門區議員
舒沛淇女士	（秘書）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三

列席者：

張志強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蕭慧媚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地區設施）
謝卓強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地區設施）
鄭高鳳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活動統籌員（地區設施）
李麗芬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唐東傑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屯門區）
馬錦榮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新界西）文化推廣
廖漢和先生	屯門文藝協進會副主席
劉佩雄先生	屯門文藝協進會舞蹈藝術發展委員會主席
譚月玲女士	屯門文藝協進會行政秘書
謝愛蘭女士	屯門體育會總幹事

I. 通過 2016 年 3 月 9 日舉行的第一次會議記錄

工作小組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II. 預留社區會堂／中心租用時段給兩個團體優先使用計劃

2. 召集人表示，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下稱「地委會」）曾於 2 月 16 日舉行的會議上討論上述議題，並議決將之交由本工作小組跟進討論。

3. 屯門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張志強先生向成員簡介上述計劃（附件一）。他指出，計劃自 2009 年 4 月推行，當時曾邀請三個團體參與計劃，包括：屯門文藝協進會（下稱「文協」）、屯門體育會（下稱「體育會」）及屯門兒童合唱團，惟屯門兒童合唱團因場地不適合而沒有接受邀請。他續表示，參與團體所舉辦的活動須符合培訓區內文藝及體育精英及推動區內文藝及體育發展的原則，團體亦須在申請表上列明學員將參加或計劃參加的比賽。民政處會審視每一申請，未能符合要求的申請須與其他團體的申請一併進行抽籤。此外，團體須每半年向民政處提交成效報告，處方會於計劃完結時向地委會匯報。

4. 張先生續表示，在去年 5 月舉行的社區參與工作小組會議上，有成員關注文協舉辦的部份活動如美勞班、唱遊班、普通話班及珠心算班等未能符合計劃要求，認為這些申請不應優先使用預留時段，並要求民政處做好把關工作。故此，民政處從去年 10 月開始不接受文協在預留時段優先使用會堂舉辦這些活動。

5. 召集人請文協及體育會每半年向民政處提交成效報告時，亦一同向工作小組提交報告，以便小組監察其成效。此外，他亦請民政處繼續做好把關工作，將不符合計劃的活動剔除。

I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場地管理事宜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文件 2016 年第 5 號）

6. 成員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的報告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 (a) 指出以往青田遊樂場的投訴數字較高，但今次的數字反映屯門公園投訴增加，故希望得悉屯門公園的情況是否比以往嚴重；
- (b) 指出最近收到市民就屯門公園的投訴，該名市民因工作地點及住所皆位於公園附近，故深受曲藝團體的噪音所影響；
- (c) 認為噪音問題存在已久，康文署未有認真執法；以及
- (d) 查問公園的保安員能否擔當證人提出指控。

7. 康文署李麗芬女士回應表示，署方一直密切監察噪音滋擾的情況，而就屯門公園噪音管理方面，署方於本年 3 月及 4 月分別與環保署、警方及機電工程署召開聯合會議討論有關噪音問題，警方承諾日後將與署方緊密合作及加強聯繫，並採取不同措施有效監控造成滋擾或阻礙通道的違規人士，以維持公園內的均衡秩序。

8. 康文署李女士續表示，就裁判法院裁定海心公園新公園規則不合理一事，律政司已向裁判法院提出覆核申請，但經裁判法院覆核後仍維持原有裁決。署方會繼續徵詢律政司的意見，研究其他可行措施解決有關問題。而一般情況下，市民在公園內彈奏樂器或唱歌自娛而未有對其他場地使用者造成滋擾或阻塞通道，公園的管理人員不會作出干預。若有關人士不理勸諭，署方會按實際的情況，在取得足夠證據及在場地使用者願意作證的情況下，考慮向違規人士採取檢控行動。在執行相關檢控工作時，署方遇到不少困難及沒有得到場地使用者願意挺身作證。雖然如此，署方仍會繼續與警方聯絡及合作積極進行執法工作。此外李女士補充，由於公園保安員的身份並不是公園使用者，故不能充當證人。

9. 召集人總結表示，康文署應根據相關條例執法，並在有需要時與警方及有關部門協調。

IV. 康體發展督導小組報告

10. 民政處鄭高鳳女士表示，督導小組於 4 月 11 日舉行了第一次會議，小組已參照上年度的計劃，訂定今年將舉辦的六項活動，包括「屯門中國象棋週末擂台」、「屯門中國象棋爭霸戰 2016」、「2016 屯門遙控模型船競技日」、「旗幟飄揚耀屯門一千人太極操暨太極觀摩大匯演」、「屯門區南北獅觀摩表演」及「屯門區足球賀歲嘉年華」。此外，處方亦已去信邀請夥拍團體就活動提交計劃書，稍後會邀請團體到督導小組會議上簡介活動。

11. 有成員查問邀請外隊參與活動或表演時，是否需要申請工作簽證。

12. 民政處謝卓強先生回應表示，若邀請外隊表演或比賽，即使是短期性質，如一日的比賽或表演等，均須向入境處申請工作簽證。

13. 召集人總結表示，團體須遵守相關的入境條例，以免觸犯法例，他宣布通過工作小組的報告。

V. 社區閱讀督導小組報告

14. 民政處謝先生表示，督導小組於 4 月 20 日舉行了第一次會議，檢討小組於去年的活動及擬定本年度的工作重點及計劃，包括「社區閱讀推廣日」、「創作比賽」、「與作家會面」及「社區書展」等。本年度將新增「公共圖書館義工試驗計劃」，招募學生於本年七八月期間在區內公共圖書館提供義工服務，使小組活動更多元化。由於有成員欲就「社區閱讀推廣計劃」作檢討，處方於 5 月 4 日舉行座談會，邀請過往曾合作的社福機構講解現行計劃的推行情況，小組亦同意本年度繼續推行此計劃。

15. 此外，「學生閱讀計劃頒獎禮」已於本年 3 月 18 日舉行，並邀請曾憲康議員、龍瑞卿議員及商會代表頒發獎狀及書券，活動共有 29 間學校獲嘉許，每間學校均獲發 1 千元的書券。

16. 召集人宣布工作小組通過督導小組報告。上述活動的照片，請參閱附件二。

VI. 地區藝術督導小組報告

17. 督導小組召集人表示，督導小組於 4 月 21 日舉行了第一次會議，小組已擬定今年將舉辦的四項活動，包括「屯門藝術節」、「書畫展」、「屯門藝墟」及「屯門攝影比賽」，有關資料已臚列於工作報告上。

18. 召集人宣布工作小組通過督導小組報告。

1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9 分結束。下次會議將於本年 7 月 7 日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6 年 5 月 14 日

檔號：HAD TMDC/13/35/DFMC/1 (16-17)

地委會社區參與工作小組 2016年5月5日會議

預留社區會堂或社區中心 租用時段給兩個團體優先使用計劃



計劃背景及目的

- 2009年4月開始推行
- 預留社區會堂一些指定時段，以供團體-
 - 培訓屯門區內的文藝及體育精英；及
 - 推動區內的文藝及體育發展
- 計劃開始時邀請屯門文藝協進會^註、屯門體育會^註和屯門兒童合唱團參與，但合唱團因場地不適而沒有接受邀請

^註 兩個團體分別為屯門市中心社區會堂及建生社區會堂的代管團體

- 團體須每半年向民政處提交成果效益報告
- 民政處在計劃完結時會向地委會匯報
- 區議會通過計劃推行至2018年3月

現時參與計劃的團體



屯門市中心社區會堂
屯門文藝協進會 (文協)



建生社區會堂
屯門體育會

屯門文藝協進會預留時段 (市中心)

	預留時段	禮堂	會議室	活動室
逢星期一	7:00pm – 10:00pm	✓		
逢星期五	2:00pm – 10:00pm			✓
逢星期六	9:00am – 1:00pm		✓	✓
逢星期六	2:00pm – 10:00pm	✓	✓	✓
逢星期日	9:00am – 7:00pm (1:00pm – 2:00pm除外)	✓	✓	✓
總時數：		20	21	29

屯門體育會預留時段 (建生)

	預留時段	禮堂
逢星期一、三	8:00am – 10:00am	✓
逢星期二、四	2:00pm – 4:00pm	✓
逢星期一至三	8:30pm – 10:00pm	✓
總時數：		12.5

過去一年於預留時段所舉辦的活動

屯門文藝協進會

- 各種舞蹈排練
- 中樂團排練
- 柳琴、二胡、琵琶等中樂樂器訓練
- 戲曲培訓訓練
- 少年兒童書畫訓練
- 其他培訓活動

屯門體育會

- 舞蹈班
- 國術班

計劃的監管及檢討機制

預留時段的訂場申請

- 只限培訓區內文藝、體育精英的活動
- 須列明學員將參加或計劃參加的比賽
- 如未能符合上述的要求，有關申請將不獲優先處理，須與其他團體的申請一併抽籤

活動結束後

- 每半年向民政處提交成果效益報告以供檢討
- 民政處在計劃完結時會向地委會匯報

計劃的監管及檢討機制

- 去年5月社區參與工作小組會議
 - 關注文協舉辦的部分活動不符合計劃的要求，包括-
 - 幼童美勞美術班
 - 兒童英語唱遊班
 - 珠心算培訓練習
 - 普通話培訓
 - 少年兒童國語培訓
 - 此類申請不應獲優先處理
 - 建議民政處做好把關工作

計劃的監管及檢討機制

2015年10-12月	預留時數 (以每星期計)	申請時數 (以每星期計)	獲優先處理 的時數 (以每星期計)
屯門文藝協進會	70小時	70小時	38小時 ^(註)
屯門體育會	12.5小時	12.5小時	12.5小時

註：

因部分申請的活動不符合計劃的要求而不獲優先處理，包括：

- 幼童美勞美術班
- 珠心算培訓練習
- 兒童英語唱遊班
- 少年兒童普通話培訓

謝謝！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

活動報告

2016年5月5日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會議

社區閱讀督導小組 活動報告

2016年5月5日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會議

「閱讀在屯門」社區書展2016 學生閱讀獎勵計劃頒獎禮

日期：2016年3月18日(星期五)
地點：屯門政府合署3樓區議會會議室





完